**项目编号：SCDS-ZFCG-07**

**广元市抢险救灾(地质灾害）应急项目工程队伍储备库**

**磋**

**商**

**公**

**告**

### 中国·四川（广元）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四川东石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共同编制**

**2021 年 7月**

# 第一章 磋商公告

四川东石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采购人）委托，参照政府采购法拟对广元市抢险救灾(地质灾害）应急项目工程队伍储备库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

1. 项目编号：SCDS-ZFCG-07。
2. 采购项目名称：广元市抢险救灾(地质灾害）应急项目工程队伍储备库。
3. 采购人：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4.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东石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二、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

**三、采购项目简介：**

入库规模：包件1：勘查设计入库 12 家，包件2：监理入库12家，包件3：施工入库 12 家。 具体委托内容由采购人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确定，双方根据市级各部门相关管理文件要求另行签订合同。

###### 四、供应商邀请方式

公告方式：本次磋商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元市自然资源局门户网站（网址：http://zrzy.cngy.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6. 根据项目特殊要求设置的特定条件：

包件1勘查、设计：勘查、设计投标人须具备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甲级资质，近五年完成2个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项目业绩，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各不少于2人 ，且须具有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专业工程师中级及以上职称。其他人员根据工作需要足额配备。

包件2监理：须具备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甲级资质。近五年完成2个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项目业绩。总监理工程师2人，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专业工程师中级及以上职称和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且从事监理工作3年以上。其他人员根据工作需要足额配备。

包件3施工：须具备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甲级资质。近五年完成2个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项目业绩。项目负责人1人，且须具有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和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专业工程师中级及以上职称。技术负责人1人，须具有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专业工程师中级及以上职称。应至少配备施工员、安全员（含安考C证）、质量员各1人，其他人员根据工作需要足额配备。

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近5年指2016年1月1日至今。

###### 六、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七、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磋商文件自 2021年7 月 19日至 2021年 7月 27日 9:0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通过网上(远程)办理或现场获取。

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 200 元/份（磋商文件售后不退, 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1、网上获取方式：**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政府采购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川财采〔2020〕28 号）的要求，为有效切断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蔓延，防范疫情扩散蔓延，减少公共场所人员聚集，凡有意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请通过网上(远程) 办理报名及获取磋商文件：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只需提供单位介绍信、营业执照（三证合一）、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以上文件供应商扫描后连同本采购项目报名登记表（本采购文件的附件）通过邮箱发送至 281118942@qq.com；四川东石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收到上述所有报名资料和文件费后， 我公司通过邮箱发售采购文件，如已付款确未收到采购文件，请及时联系（联系人：袁先生，联系电话：18011152856）。注：（1）付款时请使用微信 APP 转账支付，切记在转账时一定要备注报名单位公司名称，（2）获取磋商文件的资料原件请于开标当日交至四川东石建设有限责任公司；（3）若因供应商提供的错误信息，对其投标事宜造成影响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责任。

###### 2、现场报名方式：

**现场报名地点：**广元市利州区南河郑州路699号（铂悦精选酒店608）。

获取磋商文件时，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只需提供单位介绍信原件、营业执照（三证合一）、经办人身份证；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时，代理机构将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供应商截止报名**日期的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与本项目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八、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 7 月 29 日 10:00（北京时间）。

**九、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恕不接收。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十、开标时间：**2021年 7 月 29 日 10:00（北京时间）在磋商地点开启。

**十一、开标地点：**广元市利州区南河郑州路699号（铂悦精选酒店608）

**十二、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地址：广元市利州东路739号

联系人： 孙先生

联系电话：13320736997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东石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广元市利州区南河郑州路699号（铂悦精选酒店608）

联 系 人：袁先生

联系电话：18011152856

2021 年7 月16日

**采购项目报名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项目编号 |  |
| 报名单位（全称） |  |
| 联系人邮箱 |  |
| 单位地址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 报名材料清单（附后） |  |
| 单位盖章或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 本公司承诺以上提供的材料、信息均真实可靠，如有不符，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并接受相关规定处罚。 单位公章或签字：  |
| 报名时间（请供应商准确填写时间） | 年 月 日  |

备注：此表填好后开标时同报名资料一起交给代理机构。